附件4

财政支出重点评价报告（范本）

（ 年度）

项目（专项资金）名称 投资评审人员劳务费

项 目 实 施 单 位 唐山市丰南区财政局 （公章）

项 目 主 管 部 门 　　　 （公章）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5年2月24日

一、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增加评审专业人员并提高工资待遇的请示》（丰财人教呈【2022】2号）及政府领导批示精神，评审中心结合人教科对评审专业人员进行了2023年度绩效考核，测算出绩效工资，并经考核小组研究同意。

评价小组成员：

评审中心各领导，人教股各领导

考核范围、人数：

本次绩效考核针对评审中心外聘专业人员，绩效考核人数19人，其中一人（李冬林）因退休于2023年10月离职，一人（常吉）于2023年7月份正式上班。这两名评审人员正常参与2023年绩效考核。

考核工作方案：

1、此次绩效考核根据评审中心2023年度出具的评审报告和审核建议书，对每名专业人员所完成业绩进行分别统计；

2、对2023年度领导交办的其他核实资金任务、以及因其他原因不能出具评审报告或审核建议书的项目进行分别统计，对参与核实任务的专业人员的工作量给予正确的评估；

3、对综合岗韩建辉的平时工作范围及能力正确的绩效考核；

4、对所有评审专业人员及综合岗2023年度考勤、工作服务态度、是否按时完成评审任务等方面进行考核。

5、年度完成任务奖考核：李冬林因属退休人员，于2023年10月份被动离职，未扣该项绩效工资；陈梦媛因工伤于2023年7月19日至2024年1月18日在家养伤，未扣该项绩效工资；常吉自2023年7月1日上班，按㧡年度完成任务奖的一半计算该项绩效工资；其余均按全年计算。

考核实施程序：

1、由评审专业人员本人统计2023年度所审项目，计算出自己的工作绩效，计算出各自的绩效工资；

2、术负责人依据评审中心登记在册的项目分派、审核情况与个人工作绩效进行审查核实，并结合人教科出具的考勤情况，计算并形成《评审中心专业人员2023年度绩效工资考核汇总表》；

3、由技术负责人提请中心主任进行审核；

4、由人教科逐人逐项对评审中心2023年度评审专业人员绩效工资进行仔细审查。

5、最后由考核小组进行考核确认。

二、项目基本概况

1．**财政投资评审的主要工作任务：**

（一）财政投资的建设项目施工图预算控制价（工程造价）及工程变更预算控制价；

（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招标控制价。

**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预算安排**：206.7万元

4．项目绩效目标：根据评审中心2023年度出具的评审报告和审核建议书，对每名专业人员所完成业绩进行分别统计，保证2023年度项目审核保质保量完成。

三、绩效评价情况

1．2023年度评审中心专业人员19人。经总体测算，评审中心2024年评审专业人员基本工资、单位保险、管理费和2023年绩效工资，总计为186.10万元。2023年度评审专业人员共完成工程控制价评审92项，审定金额77384.25万元；完成概算审核1项，核定总投资2637.71万元，其中建安费审核1963.32万元；政府购买服务评审121项，审定35254.05万元。按照前述补充完善后的绩效工资改革方案计算，评审中心专业人员2024年度工资总额为159.38万元，绩效工资总额为26.72元。

四、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2024年鉴于项目评审组长负责制已替换成评审业务组长负责制，2023年绩效工资计算方式不再适用，需重新调整，评审中心将紧密结合各组职责、各岗位的工作特性、工作量，尽快制定出科学合理的绩效工资方案，保证评审人员多劳多得，有奖有惩，促使大家更严谨更仔细、更快速地评审，从而进一步保证项目评审的质效。

五、其他

2023年是评审中心对评审专业人员实行绩效工资改革的第二年，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评审中心和人教科密切配合，充分运用考核评估对评审专业人员在正确履职和创造业绩等方面进行正向引导，极大的调动了全体评审专业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有效促进了评审专业人员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评审工作质量。人均应发工资6866.66元/月，最高为9628.37元/月，最低为5028.96元/月。合理的基本工资档位设置和绩效工资的计取方式，也充分体现了业务水平的差距和劳有所得的绩效理念，得到了评审专业人员的认可和支持。